

证监会财政部拟规定

证券违法行为人财产优先用于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本报记者 倪秀丽

证监会3月11日消息，证监会、财政部联合研究起草《关于证券违法行为人财产优先用于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有关事项的规定(草案)》，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规定》明确了违法行为主体缴纳的行政罚没款优先用于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具体工作机制。

证监会表示，《规定》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健全证券民事赔偿制度体系，为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提供更加坚实法治保障的重要举措，对于解决民事赔偿责任优先落实难题问题，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规定》共十四条，主要规定了申请主体、申请受理、申请期限、申请金额等方面内容。

关于申请主体方面，《规定》明确，违反证券法规定的违法行为主体因同一违法行为，需要同时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和缴纳罚没款行政责任，缴纳罚没款后剩余财产不足以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时，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获得胜诉判决或者调解书后，经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或者破产清算程序分配仍未获得足额赔偿的受害投资者可以提出书面申请；证券纠纷普通代表人诉讼中的诉讼代表人、特别代表人诉讼中担任诉讼代表人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代表受害投资者提出申请。

关于申请受理、申请期限、申请金额方面，一是明确受害投资者提出申请所需申请材料，以及相关申请材料的补正要求。二是明确受害投资者可以在人民法院出具终结执行裁定书后一年内提出申请；违法行为主体被人民法院宣告破产的，自破产程序

终结或者追加分配程序终结后一年内提出申请；超过一年提出申请的，证监会不予受理。三是明确受害投资者申请金额不得超过民事判决书等所明确的被告应当承担的赔偿金额，不得对被告已履行部分再提出申请；用于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罚没款金额不得超过违法行为主体实际缴纳的罚没款金额，多个受害投资者同时提交申请，申请总额超过违法行为主体实际缴纳的罚没款金额的，按照依《规定》确定的受害投资者申请比例退付。

“《规定》是对相关法律的细化落实，在证券法修订之后具有更加现实的意义。”上海久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许峰表示，新证券法施行后，行政违法罚款数额大幅度提高，但该类行为对应的上市公司等被索赔主体清偿能力又较差。证监会根据法律规定制定这

一细化规定，对于优先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在退库后的继续缴纳与收缴方面，违法行为主体缴纳的罚没款用于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实际效果是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确定的行政责任没有落实，如果违法行为主体不再继续缴纳相关罚没款，将不利于发挥行政追责的震慑作用，也会损害国家利益。因此，《规定》明确规定用于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违法行为主体应当继续履行相关罚没款缴纳义务，证监会应当继续履行收缴职责。

上海汉联律师事务所律师宋一欣认为，《规定》在符合一定条件时通过退库使投资者获得实实在在的经济利益，是提高投资者获得感的重要举措。《规定》也将健全证券民事赔偿制度体系，为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

浙江证监局：推动辖区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于蒙蒙

中国证券报记者日前从浙江证监局获悉，该局面向辖区证券基金经营机构和期货经营机构分别召开监管工作会议，对2022年辖区监管重点工作进行部署，推动辖区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助力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

浙江证监局2022年辖区证券基金经营机构监管工作会议强调，证券、基金行业务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主基调，充分认识当前形势，切实承担起维护行业与市场平稳的政治责任，做到生产稳、业务稳和人员稳，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全面适应注册制改革要求，转变执业理念，提升执业质量，加快投行业务转型，切实履行资本市场“看门人”责任；围绕服务实体经济，抓住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机遇，通过完善机制、科技赋能、打造标杆等方式强化能力建设，加快财富管理业务转型。

会议要求，辖区行业机构要认真贯彻落实2022年证监会机构监管工作会议要求，坚持标本兼治，严格落实保荐业务规则，筑牢“三道防线”，提高投行执业质量，提升投行业务注册制能力；坚持规范发展，加强机构治理，压实“三会一层”责任，抓好声誉风险管理，夯实合规风控基础；坚持底线思维，持续开展风险监测排查，落实信息安全管理，保障交易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坚持主动作为，进行金融科技赋能和品牌研究，健全以投资者长期利益为核心的财富管理服务体系，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坚持“大投保”格局，切实履行投保主体责任，主动改进客户服务，做到“了解你的客户”，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同日，浙江证监局组织召开辖区期货监管工作会议。会议指出，下一阶段，根据证监会党委关于期货市场发展和监管工作的部署，结合辖区实际情况，辖区期货行业高质量发展要统筹抓好“三稳三进”，稳字当头、以进促稳，推动辖区期货行业高质量发展。“三稳”方面，聚焦功能发挥和风险防范实现“稳”，做到生产稳、业务稳和人员稳。“三进”方面，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体现“进”，实现公司治理水平进、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进和行业软实力进。

会议对浙江辖区期货监管工作进行了部署，2022年重点做好五方面工作：一是确保安全生产，全力维护辖区期货市场平稳运行。二是加强风险防控，及时有效应对风险挑战。三是提升治理水平，夯实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四是支持期货公司深入挖掘潜力，实现高质量发展。五是发挥专业优势，切实服务实体经济。

住建部：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

●本报记者 董添

3月11日，住建部发布《“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提出，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建筑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建筑用能结构逐步优化，建筑能耗和碳排放增长趋势得到有效控制，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的建设发展方式，为城乡建设领域2030年前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

推动建筑碳排放尽早达峰

规划要求，到2025年，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3.5亿平方米以上，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0.5亿平方米以上，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全国新增建筑太阳能光伏装机容量0.5亿千瓦以上，地热能建筑应用面积1亿平方米以上，城镇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达到8%，建筑能耗中电力消费比例超过55%。

**0.5
亿千瓦**

到2025年，全国新增建筑太阳能光伏装机容量0.5亿千瓦以上，地热能建筑应用面积1亿平方米以上。

住建部指出，建筑碳排放是城乡建设领域碳排放的重点，通过提高建筑节能标准，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优化建筑用能结构，推动建筑碳排放尽早达峰，将为实现我国碳达峰碳中和做出积极贡献。

规划要求，完善政府引导、市场参与机制，加大规划、标准、金融等政策引导，激励市场主体参与，规范市场主体行为，让市场成为推动建筑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力量，进一步提升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质量和效益。

加大装配式建筑建设比重

建筑行业作为高能耗产业，碳排放总量整体处于高位。从住建部近期表态看，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装配式建筑建设比重，成为未来发展重点。

日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副部长张小宏在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发布会上表示，城乡建设是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的一个重要领域。下一步，住建部将抓紧推动出台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推动城市绿色发展。

张小宏表示，要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培育一批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建立以标准部品部件为基础的专业化、规模化、数字化生产体系，推动形成完整产业链，提升建筑工业化水平。提出力争到2025年，新建装配式建筑占比达到30%以上。

光大证券研报显示，随着装配式建筑行业规模扩容，规模效益下装配式成本或逐步降低，业主接受度也将提升，装配式行业长期将进入良性发展阶段。

2月人民币贷款增加1.23万亿元

专家认为降准降息概率增大



中国人民银行3月11日公布金融数据显示，2月份人民币贷款增加1.23万亿元，同比少增1258亿元。专家认为，2月金融数据走弱是阶段性的。2月新增人民币贷款同比少增，使得扩大新增贷款规模更显必要和迫切，叠加外部环境更加复杂和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央行降准降息的可能性明显提升。

●本报记者 彭扬 赵白执南

新增信贷同比少增

数据显示，2月份人民币贷款增加1.23万亿元，同比少增1258亿元。分部门看，住户贷款减少3369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减少2911亿元，中长期贷款减少459亿元；企(事)业单位贷款增加1.24万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增加4111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5052亿元，票据融资增加3052亿元；非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增加1790亿元。

“2月新增信贷数据表现较弱主要有三方面原因。”中信证券首席联席经济学家明明认为，一是季节性原因，2月是传统的信贷小月；二是在疫情影响下，居民信贷需求仍然较弱；三是目前房地产行业仍处在筑底过程中，居民中长期贷款需求有所不足。

植信投资研究院高级研究员王运金认

为，1月信贷“开门红”挤占了春节后一部分信贷需求，因此2月面临较大需求压力。

基建投资增速有望提高

在社融方面，数据显示，2月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为321.12万亿元，同比增长10.2%；2月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1.19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少5315亿元。

分结构看，光大银行金融市场部宏观研究员周茂华认为，2月社会融资规模增量数据不及预期，主要受新增人民币贷款放缓和表外融资收缩拖累，反映出实体经济融资需求偏弱。与此同时，企业债与专项债发行实现了同比多增，一方面是反映信用环境有所回暖；另一方面，专项债发行强劲预示未来基建投资增速有望提高。

数据显示，2月末，广义货币(M2)余

额为244.15万亿元，同比增长9.2%，增速分别比上月末和上年同期低0.6个和0.9个百分点。

对于M2同比增速下行的原因，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认为，首先是因为2月人民币新增贷款大幅少增；其次是2月财政性存款大幅多增，影响了货币投放，成为拉低当月M2增速的一个重要原因。

有专家认为，去年2月M2同比增速大幅走高，造成了高基数，也是今年2月M2同比增速下行幅度偏大的原因之一。

货币政策将进一步发力

针对2月金融数据反映出的实体经济融资需求情况，业内人士表示，立足于稳增长的政策取向，针对当前融资需求不振的问题，扩大新增信贷规模更显必要，政策层

面需要采取进一步措施。

王青表示，需重视当前信贷需求不足及银行放贷意愿偏低的问题，宽信用需进一步发力，预计继续实施降准降息的概率增大。

民生银行首席研究员温彬认为，结合2月金融数据看，有效需求不足的问题仍然较为明显，经济有不小的下行压力。货币政策要发挥好总量和结构性双重功能，降准降息有必要，同时也有空间。

“无论是从宽信用、降成本、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出发，还是从弥补资金缺口、提供中长期增量资金的角度考虑，进一步降准都是可选项。”明明称。

中国银行研究院研究员梁斯预计，在后续政策继续发力的情况下，将稳定企业对未来的经济增长的预期，提升企业信贷需求，M2同比增速和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同比增速有望回升。

多地调整楼市政策 因城施策力度料加大

●本报记者 王舒嫄

机构数据显示，截至3月8日，今年以来有55地楼市调控政策进行了调整，内容包括降低首付比例、下调房贷利率、放宽公积金贷款要求等。

专家认为，各地正加快落实“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的要求，因城施策力度将进一步加大。

加大因城施策力度

诸葛找房最新统计数据显示，今年以来

广州、福州、郑州、昆明等55地对楼市调控政策进行了优化。

专家预计，部分二线以及三四线城市将进一步优化调控政策。“但核心一二线城市仍需坚持调控目标不动摇、力度不松劲，并严堵政策漏洞，短期内调控仍将从紧。”易居企业集团CEO丁祖昱说。

野村中国首席经济学家陆挺对这一看法也表示认同。他认为，如果自上而下在全国范围内放松，很难避免部分城市房价会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况。“这与当前决策部门反复强调的原则和要达到的目标是相违背的。”

回暖迹象初现

在政策利好接踵而至的背景下，春节以后部分热点城市二手房市场回暖步伐加快。

贝壳研究院数据显示，2月，重点监测的50城二手房成交量环比增长约4%，考虑到春节假期及该月天数较少等因素，2月市场修复力度较为明显。特别是节后成交量快速回升，2月7日至月底，50城二手房日均成交量较1月日均水平增长约40%，超过去年12月日均水平约10%。

贝壳研究院首席市场分析师许小乐认

为，3月份，在供需活跃和预期改善的影响下，市场整体或呈现量升价稳的态势。

近期数据也印证了上述说法。从诸葛找房研究院重点监测的10城数据来看，上周(2月28日至3月6日)，包括北京、深圳、苏州、南京等在内的重点10城二手住宅成交量为11876套，环比增长9.65%。二手住宅成交量连续4周上升，虽然较去年同期仍有一定差距，但上周数据已赶超1月周度平均成交水平。

专家预计，各地仍将出台一些稳楼市政策，合理住房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二手住宅成交量大概率延续稳中趋升态势。

住建部指出，建筑碳排放是城乡建设领域碳排放的重点，通过提高建筑节能标准，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优化建筑用能结构，推动建筑碳排放尽早达峰，将为实现我国碳达峰碳中和做出积极贡献。

规划要求，完善政府引导、市场参与机制，加大规划、标准、金融等政策引导，激励市场主体参与，规范市场主体行为，让市场成为推动建筑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力量，进一步提升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质量和效益。

加大装配式建筑建设比重

建筑行业作为高能耗产业，碳排放总量整体处于高位。从住建部近期表态看，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装配式建筑建设比重，成为未来发展重点。

日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副部长张小宏在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发布会上表示，城乡建设是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的一个重要领域。下一步，住建部将抓紧推动出台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推动城市绿色发展。

张小宏表示，要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培育一批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建立以标准部品部件为基础的专业化、规模化、数字化生产体系，推动形成完整产业链，提升建筑工业化水平。提出力争到2025年，新建装配式建筑占比达到30%以上。

光大证券研报显示，随着装配式建筑行业规模扩容，规模效益下装配式成本或逐步降低，业主接受度也将提升，装配式行业长期将进入良性发展阶段。

(上接A01版)栗战书指出，本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履职以来，各位代表肩负党和人民重托，积极参加会议审议，提出高质量、有分量的议案和建议，从不同角度参与重要法律的制定修改，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要保持永不放松、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认真履行代表职务，在各自岗位上作出新的更大成绩。栗战书说，今年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

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深刻认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中的新使命新任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实施宪法，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依法监督“一府一委两院”工作，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全面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何厚铧、卢展工、马懿、陈晓光、梁振英、夏宝龙、李斌、巴特尔、汪永清、何立峰、苏辉、郑建邦、辜胜阻、刘新成、何维、邵鸿、高云龙，以及中央军委委员李作成、苗华、张升民等。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解放军有关单位、各人民团体有关负责人列席或旁听了大会。外国驻华使节旁听了大会。